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北區
承辦人：李自瑞
電話：02-27208889/1999轉1210
傳真：02-27593361
電子信箱：aw2131@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9月26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中字第1113016811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第二屆高中醫療科技創意競賽簡章1份 (22736945_11130168112_1_ATTACHMENT1.pdf)

主旨：檢送「第二屆高中醫療科技創意競賽活動簡章」1份，請
鼓勵貴校師生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財團法人生技醫療科技政策研究中心111年9月19日(111)生策中心字第1110919001號函辦理。
- 二、為培育高中學生醫療科學教育素養及實作能力，協助高中職學生學習探究醫療、健康與照護等科技創新與跨域應用，培育下世代醫療大健康產業「新人才」，本局與財團法人生技醫療科技政策研究中心合作辦理旨揭高中醫療科技創意競賽如下：

- (一)高中醫療科技創意競賽：教師帶領學生組成團隊，以「創意計畫說明書」及「創意計畫影片」提出對醫療科技相關題之延伸創意應用；透過競賽活動培訓學生動手實作、數據蒐集、團隊合作及影片製作技巧等多元能力。

中山女高 1110927



MSAA11130096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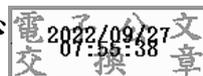
(二)重要配合事項與日期

- 1、報名：111年11月15日截止。
- 2、2022台灣醫療科技展-醫療科技探索體驗與臨床技能實作
 - (1)團隊所有成員於2022台灣醫療科技展期間需完成至少3個小時醫療科技體驗探索與臨床技能實作。
 - (2)時間：12月1日至12月3日上午10時至下午6時、12月4日上午10時至下午3時。
 - (3)地點：南港展覽館1館1F、4F。
- 3、繳交競賽計畫說明書與計畫影片期限：111年12月5日止。

三、倘有其競賽相關疑問，可逕洽生技醫療科技政策研究中心窗口，張家瑋副理；電話：0226557888分機627。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含附設國立高中）、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

副本：財團法人生技醫療科技政策研究中心



第二屆高中醫療科技創意競賽

活動簡章

壹、目的

- 一、啟發全國高中學子醫療與科技潛能、識能與知能，提升醫療科學教育素養及創新能力
- 二、協助全國高中學子學習探究醫療、健康與照護等新生代產業趨勢，豐富多元學習歷程
- 三、培養新生代醫療科技與大健康產業人才

貳、主辦單位

財團法人生技醫療科技政策研究中心、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山醫大醫學系、中國醫大醫學系、北醫大醫學系、台大醫學系、成大醫學系、長庚醫學系、馬偕醫學系、高醫大醫學系、國防醫學院醫學系、陽明交大醫學系、慈濟大學醫學系、義守大學醫學系、輔大醫學系(學校單位依筆畫排序)

參、活動特色

本活動以高中學生為主，活動內容包括「高中醫療科技創意競賽」以及「醫療科技探索體驗與臨床技能實作」兩大主軸。由高中學生組團參加，以亞太最具規模『台灣醫療科技展』年度核心主題：「智慧醫療」、「精準醫療」、「全齡健康」，提出團隊創意計畫；並於 2022 年 12 月 1 日~12 月 4 日台灣醫療科技展期間實地見習、探索先進醫療科技應用，總覽精準大健康產業生態圈與發展趨勢；並且現場挑戰醫師擔當，實際模擬外科、牙科、檢驗等各項專科醫師臨床技能訓練實作，開啟學生對醫療科技知能、識能與潛能。

肆、活動流程與規範

一、報名

(一) 參賽資格

全國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在學學生。

(二) 競賽主題類別與範疇

1. 智慧醫療

以科技解決醫療需求為主題，範疇包括智慧醫院、數位醫療、醫療科技。例如：智慧醫院解決方案、遠距醫療與零接觸科技、AI 與 IoT 應用。

2. 精準醫療

以個人精準化醫療所需的檢驗、分析、治療等新興技術、設備、醫藥品為主題。範疇涵蓋精準檢測、生技製藥、再生醫療。例如：檢測科技、疾病風險檢測、細胞製備等。

3. 全齡健康

以促進健康、亞健康族群達到疾病預防、健康促進為主題範疇包括智慧健康、預防醫學、高齡長照等，例如：健康監測設備、慢性病管理、科技長照輔助方案等。

(三) 組隊規範

1. 競賽採團隊參賽，每組由 3~5 名學生及 1~2 名指導教師組成。
2. 各參賽團隊需推派一名學生作為代表人，代表團隊成員開通競賽管理系統登錄及提供團隊資料：包括姓名、手機、年級、email、學校，資料用於後續競賽證明及多元學習證明核發，務必確保資料無誤；上述團隊名單及資料於 12 月 05 日資料繳交截止日後，不得更改。
3. 參賽團隊代表人僅限代表一個參賽團隊，跨主題亦不得重覆。

(四) 報名時間及網址

由參賽團隊代表人自 2022 年 9 月 15 日至 11 月 15 日前至競賽活動官網報名，網址：<https://innoaward.pse.is/4ewv59>



二、參加 2022 台灣醫療科技展-醫療科技探索體驗與臨床技能實作

團隊所有成員於 2022 台灣醫療科技展期間需完成至少 3 個小時醫療科技體驗探索與臨床技能實作。後續將依成員個人簽到/退時數提供多元學習證明。

(一) 時間：12 月 1 日至 12 月 3 日 10:00-18:00、12 月 4 日 10:00-15:00

(二) 地點：南港展覽館 1 館 1F、4F

(三) 醫療科技探索與臨床技能實作主題：

- **智慧醫療**：探索先進科技提供醫療所需各項解決方案！探勘超級電腦、AI、雲端、IoT 等尖端科技在醫療實踐應用。
- **精準健康**：認識新興診斷、檢測科技與新穎生物技術平台，了解最新基因檢測、細胞治療以及製藥技術原理與應用。
- **全齡健康**：探索以最新科學實證，為健康、亞健康打造個人化健康服務，掌握健康科技現在與未來式！
- **醫師力大挑戰**：專科醫師訓練教材移師現場，集結外科、檢驗、牙科等各項臨床技能訓練，挑戰當醫師的潛力！

此為必要參賽流程，缺席者將被視為參賽程序不完整，喪失繼續參賽資格

三、繳交高中醫療科技創意競賽資料

參賽團隊於限期內至競賽管理系統，依據擇選競賽主題、填寫創意計畫名稱並上傳授權同意書，提交競賽資料：「**創意計畫說明書**」以及「**創意計畫影片**」說明及規格如下：

(一)醫療科技創意計畫說明書 1 份

■ 說明：創意計畫說明書包括下列四項重點：

1. 創意發想概要
2. 理論根據與科技原理
3. 創意研發與設計規劃
4. 創意使用情境與預期效益

■ 規格：

1. 檔案版面：A4 橫式圖文簡報(每頁一張投影片，比例為 16 比 9)
2. 檔案頁數：總頁數不得超過 15 頁 (含封面)
3. 檔案格式：以 pdf 格式上傳，檔案不得超過 5MB
4. 檔案名稱：以「競賽案號__創意計畫名稱」標示。

*上述資料規格不符者，扣總分 3 分

(二)醫療科技創意計畫影片 1 份

■ 說明：製作創意計畫影片以輔助說明創意計畫內容。

■ 規格：

1. 影片長度：不得超過 3 分鐘
2. 影片格式：.mp4、.avi、.wmv、.mov
3. 檔案大小：不得超過 100MB，解析度需有 1280x720 以上
4. 檔案名稱：以「競賽案號__創意計畫名稱」標示

*上述資料規格不符者，扣總分 3 分

(三)參賽資料繳交期限/修改：

12 月 05 日為繳交截止日，當日前包括團隊成員名單、競賽主題、創意計畫名稱、創意計畫書及影片資料均可重新上傳，逾期不得更改。

四、多元學習時數證明核發、競賽成績公告與頒獎

(一) 多元學習時數證明：每天至多 8 小時

競賽團隊成員於台灣醫療科技展期間，在展區內進行單日至少 3 個小時以上(同日)的觀摩學習，並在服務區完成個人 QR-code 掃描作為進出場證明。經查核無誤後，預計將證明於 2023 年 1 月 20 日前由大會核發送多元學習證明至成員個人電子郵件信箱。

(二) 競賽成績公告與頒獎

擬於 2023 年 1 月 07 日進行決審並舉辦授獎典禮，年度各項主題/獎項評選結果將於 2023 年 1 月 20 日於官網正式公告各界周知。

※以上時間為預計日期，實際日期請隨時關注官網最新公告。

伍、審查流程與評分標準

一、審查流程

(一) 第一階段審查

由 5 位醫療科技專家以計畫說明書與影片，依據評分項目與權重進行第一階段審查評分，評分排序前 40%之競賽團隊可進入第二階段審查。

(二) 第二階段審查

各主題領域遴聘 5 位來自醫界、學界、業界之評審委員，進行第二階段審查評分，評分排序前 5%之競賽團隊入選第三階段決審。

(三) 第三階段決審暨頒獎典禮

由評審團總召集人邀集 13 所醫學系系主任組成決審委員會，進入決審團隊進行 5 分鐘現場口頭簡報，說明醫療科技創意計畫，現場評審詢答 5 分鐘。各主題獲得評審團評分，分數達 90 分(含)以上者，頒發「金獎」、85 分(含)以上者，頒發「銀獎」、80 分(含)以上者，頒發「銅獎」，若有同分，可並列獲獎，當日公布結果並舉行頒獎。

二、審查評分標準

評分向度	權重
創意發想概要-創意性與邏輯性	20%
理論根據與科技原理-科學性與學術性	20%
研發與設計規劃-系統性與完整性	20%
創意使用情境與預期效益-應用性與可行性	20%
醫療科技創意影片	20%

註：第三階段決審將加入現場口頭簡報表現分數

陸、競賽重要日程

- 2022/09/15-11/15 團隊線上報名
- 2022/12/01-04 台灣醫療科技展-醫療科技探索體驗與臨床技能實作
- 2022/12/05 上傳繳交競賽資料截止
- 2022/12/30 決審名單公告
- 2023/01/07 決審選拔暨頒獎典禮
- 2023/01/20 公告年度各獎項獲獎結果

柒、競賽獎勵

一、參賽學生：各主題參賽團隊決審審查分數達 90 分(含)以上者，頒發「金獎」、85 分(含)以上者，頒發「銀獎」，80 分(含)以上者，頒發「銅獎」，並授予獎牌一只。未達分數得從缺。除金、銀、銅獎，各主題參賽團隊依排序百分比，分別授予獎項。

- 分數排名前 5% 頒發「特優獎」
- 分數排名前 20%頒發「優等獎」
- 分數排名前 40%頒發「佳作獎」
- 所有參賽團隊均頒發「參賽證明」

二、指導老師：指導教師頒發感謝狀，依據參賽學生獲獎積分，報請各校給予敘獎。

- 前 5% 頒發「特優指導教師」感謝狀
- 前 10%頒發「優等指導教師」感謝狀

三、學校：表現優異學校，報請各縣市教育局給予敘獎。

- 前 10%頒發「特優學校獎」
- 前 20%頒發「優等學校獎」
- 前 40%頒發「佳作學校獎」

四、學生獲獎積分計算參照表：

獎項	積分*
金獎	10 分
銀獎	8 分
銅獎	5 分
前 5%「特優」	3 分
前 20%「優等」	2 分
前 40%「佳作」	1 分

註：跨校組成之團隊，由各校依該校成員比例均分。如金獎團隊由 2 個學校組成，每個學校認列 5 分。

捌、競賽規則：

- 一、參賽作品若經人檢舉或告發，涉及著作權、專利權等智慧財產權之侵害，由參賽者自行擔負法律責任，並依法歸還所有獎勵。
- 二、參賽作品不得為已公開發表之作品、市面上所發行之產品或其他供商業用途之創作；經人檢舉或告發查證屬實，取消其參賽資格，追回參賽證明；若獲獎，則追回獎狀（牌）。
- 三、參賽作品之著作權或專利權等智慧財產權權益，歸屬參賽隊伍個別擁有。為鼓勵創新及加強作品知名度，參賽者及其法定代理人同意無償授權主辦單位，為非營利之目的，展示參賽作品之實物、照片、說明文件等相關資料，包括重製、公開播送、公開傳輸、公開上映及公開展示之權利。如有特殊機密事宜，應於報名表上註明。則主辦單位將不予公佈作品內容。
- 四、獎項由評審視參加作品評定，必要時得以「從缺」或「增加名額」辦理。
- 五、參賽作品之電子檔案及相關資料，請參賽者自行保留原始檔備份，凡繳交之參賽作品資料一律不退件。
- 六、凡報名參賽者，即認同本簡章的各項內容及規定，若有未盡事宜得由主辦單位隨時補充、修正後公佈。
- 七、相關網站查詢與報名表下載：<https://innoaward.pse.is/4ewv59>

